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乐清磐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磐衡科技”）100%的股权转让给浙江精东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东橡塑”），交易对价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交易涉及的相关税费）。本次交易完成后，磐衡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合同，交易过程可能存在市场、经济和政策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的影响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磐衡科技100%股权，本次交易的受让方为精东橡塑。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公司将不再持有磐衡科技的股权，磐衡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所涉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浙江精东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坂塘工业区沙洪路165号（乐清市柳川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内）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0555284430
5. 法定代表人：夏晓东
6. 注册资本:1,200万元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橡胶制品制造；密封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塑料制品制造；模具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模具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乐清市北白象镇沙洪路258号）
8. 股权结构：夏晓东持有90%股权；夏晓西持有10%股权
9. 精东橡塑与公司、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经查询，精东橡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 截止披露日，精东橡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331.85	4,727.15
净资产	2,030.89	2,184.76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38.95	3,414.24
净利润	287.89	205.02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乐清磐衡科技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磐石镇重石村（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D9MLJP1B
5. 法定代表人：张建道
6. 注册资本:401.0566万元
7. 设立时间：2024年1月29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10. 截止披露日，磐衡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68,225.15	6,110,518.84
负债总额	1,894,890.65	1,373,427.99
应收款项总额	1,271,652.32	1,271,652.32
净资产	3,773,334.50	4,737,090.85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2,904.32	1,922,800.33
营业利润	-37,759.93	856,948.12
净利润	-37,759.93	813,756.35

10. 经查询，磐衡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不存在为磐衡科技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以及其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11. 磐衡科技主要资产为坐落于乐清市磐石镇重石村的土地及房产，土地使用权面积为6,436.5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为10,112.87平方米。磐衡科技不存在权属不清的情况。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交易涉及的相关税费)。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成交价格与交易标的市场价之间不存在明显差异，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转让磐衡科技100%的股权，是公司根据整体战略规划作出的决策，旨在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配置、调整资本结构。本次交易有助于补充公司现金流，进一步聚焦主业，发挥公司在主营业务上的优势，提高运营和管理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交易预计形成收益不超过4,000万元（未经审计），预计对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以经公司聘请的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